

陕西省康复医院 2026 年生活垃圾、厨余垃圾  
清运服务项目

单一来源文件

项目编号：           ZX2026-04-23          

采购人名称：           陕西省康复医院          

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

2026 年 5 月

# 目 录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1
第一章 协商邀请	1
第二章 协商须知	2
第三章 合同草案条款	15
第四章 响应文件组成	19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41
第五章 项目采购需求	41

##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 第一章 协商邀请

西安电子城环卫保洁有限公司(被邀请供应商名称):

陕西省康复医院 2026 年生活垃圾、厨余垃圾清运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 ZX2026-04-23) 进行单一来源采购, 现邀请你单位参加协商。

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

2026 年 5 月 11 日

## 第二章 协商须知

## 协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称	具体内容和要求
1	采购项目	陕西省康复医院 2026 年生活垃圾、厨余垃圾清运服务项目
	采购预算	270000.00 元
	项目性质	财政资金
	本项目设定的最高限价	生活垃圾清运：460 元/车；厨余垃圾清运：40 元/桶
	公告媒体	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项目属性	服务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服务
	标书售价	<p>(1) 免费获取；</p> <p>(2) 本项目接受线上报名及线下报名；</p> <p>(3) 线上报名：扫描二维码报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招标文件发售登记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微信扫码或长按识别，填写内容</p> <p>在获取单一来源文件时间内，将单位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须注明：项目编号）、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均加盖单位公章后发送至指定邮箱：2701726803@qq.com；报名成功的，我公司将以邮件回复；</p> <p>(4) 线下报名：携带有效的单位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经办人身份证原件、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p>
发售时间	发售时间：2026-05-11 09:00:00 至 2026-05-13 17:00:00（工作时间，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当天 9:00—12:00, 13:30—17:00）	
2	采购人	1、名称：陕西省康复医院

		2、地址：西安市雁塔区电子二路 52 号 3、电话：029-89288722 4、联系人：曹老师	
3	采购代理机构	1、名称：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 2、地址：西安市莲湖区环城西路南段元晟合中心 6 层 3、电话：029-88110800 转 8028 4、联系人：梁文龙 胡怡洁 蔡丹	
4	进口产品	本项目拒绝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5	政府采购强制 采购：节能产品	否	
	政府采购强制 采购：信息安全 认证	否	
6	支持中小企业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价格扣除)： 1、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 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小型企业扣除 <u>10%</u> ，微型企业扣除 <u>10%</u> 。 2、如果一个货物项目或包含有多个采购标的，只有当供应商提供的每个标的均由小微企业 制造，才能享受 10%-20%的价格扣除政策。如果小微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型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小微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价格扣除相关政策。 3、采购人应当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确定拟采购项目属性。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当满足下列条件：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的承接商应当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作出要求。	
7	陕西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 西安分行关于 深入推进政府 采购信用融资 业务的通知	业务流程	具体操作流程详见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 (即“政采贷”业务) <a href="http://www.ccgp-shaanxi.gov.cn/freecms/site/shaanxi/1128/info/2023/2206952.html">http://www.ccgp-shaanxi.gov.cn/freecms/site/shaanxi/1128/info/2023/2206952.html</a>
		办理平台	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 <a href="https://www.crcrfsp.com/">https://www.crcrfsp.com/</a>

8	其他法律法规 强制性规定	<p>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视同小微企业在价格评审时给予 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扣除 10%；但应满足下列条件：</p> <p>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文件规定，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 <p>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9	供应商须提供 的其他资料	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如业绩证明材料、人员投入情况、服务承诺等)
10	响应文件递交 截止时间、地点	<p>1、时间：2026-05-14 15:00:00(北京时间)</p> <p>2、地点：西安市莲湖区环城西路南段元晟合中心 6 层开标室二</p>
11	协商时间和地 点	<p>1、时间：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p> <p>2、地点：西安市莲湖区环城西路南段元晟合中心 6 层开标室二</p>
12	协商保证金	<b>不要求提供。</b>
13	响应文件有效 期	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 <u>90</u> 日（日历日）
14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壹份，副本贰份，U 盘壹份(封装在正本中)；
	U 盘须包含的内 容	内含响应文件正本的 Word 版本及盖章扫描后的 PDF 版本
15	响应文件封套 上应载明的信 息	<p><u>(陕西省康复医院 2026 年生活垃圾、厨余垃圾清运服务项目)</u>协商响 应文件（正本、副本、U 盘）</p> <p>项目编号：ZX2026-04-23</p> <p>在 2026-05-14 15:00:00 之前不得启封</p> <p>供应商名称：</p>
16	信用查询	<p>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 政府采购”（ccgp.gov.cn）为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p> <p>2、查询截止时点：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p> <p>3、查询记录和留存方式：供应商在协商截止时间前自行查询并提交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 录声明函》，查询截图可附在声明函之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 应当在评审现场进行复查，所有记录以复查结果为准，查询记录</p>

		<p>随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p> <p>备注：</p> <p>1、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p> <p>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后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p> <p>3、财库[2022]3 号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p>
17	★提供服务的时间、地点等	<p>1、服务期：服务期为三年，自首份合同生效之日起连续计算，三年服务期通过分期订立合同的方式履行，每期合同期限为一年。在每期合同期满前对供应商履约情况和资质进行年度考核。供应商经考核，服务质量被评定为合格或以上等级，采购人有权决定是否续签下一期合同。本次采购活动累计合同履行期限（即首次合同期限与所有后续续签合同期限之和）不超过 3 年。</p> <p>2、服务地点：陕西省康复医院指定地点</p>
18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和时间	<p>1、结算单位：采购人结算，在付款前必须开具等额发票给采购人。</p> <p>2、付款方式</p> <p>（1）合同签订后，乙方每季度向甲方提供垃圾清运票（据实结算），并提供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进行付款。</p> <p>（2）供应商应于采购人每次付款前向采购人开具等额发票。因供应商迟延开票，采购人有权拒不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责任。</p>
19	履约保证金	不要求提供
20	代理服务费	不收取代理服务费
21	报价组成	协商报价是指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以协商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协商依据
22	其他	1、协商文件中凡是需要法定代表人盖章之处，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

		2、正文与前附表表述不一致时，以协商须知前附表为准。
23	需要落实的落实 政府采购政策	<p>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p> <p>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p> <p>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p> <p>4、《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p> <p>5、《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p> <p>6、《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p> <p>7、《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p> <p>8、《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p> <p>9、《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p> <p>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p> <p>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p> <p>12、《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p> <p>13、《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p> <p>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范围内产品有效认证证书。</p>

## 协商须知正文

### 一、总则

#### 1. 定义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协商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接受采购人委托，代理采购项目的集中采购机构和其他采购代理机构。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协商须知前附表。

1.3 “供应商”是指响应单一来源文件要求、参加单一来源采购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邀请的供应商通过协商须知前附表所述方式产生。

1.3.1 供应商应当经过正常渠道购买协商文件，供应商名称与购买协商文件时登记的供应商名称应当相符。

1.3.2 分支机构参与协商的，必须出具总公司授权书，以自己的名义从事民事活动，产生的民事责任由法人承担；也可以先以该分支机构管理的财产承担，不足以承担的，由法人承担。

1.4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

1.5 “协商小组”是依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组建，依法履行单一来源采购活动职责的 3 人以上单数的协商成员。

#### 2. 采购项目预算及最高限价

2.1 本项目采购资金已列入政府采购预算，预算金额见协商须知前附表。

2.2 本项目最高限价要求见协商须知前附表。

#### 3.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供应商基

本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自然人提供身份证）；

(2) 财务状况报告：法人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有效的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审计报告（审计报告须具有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s://acc.mof.gov.cn> 赋予的验证码）（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交自 2025 年 8 月 1 日以来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4 月（含 4 月）以来任意时间段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提供证明；零报税的提供申报成功的证明；公司成立不足一个月的提供将依法纳税的承诺书（格式自拟）。上述凭据或证明的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4 月（含 4 月）以来至少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险资金的证明（社会保险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等）；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6)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 3.2 特殊资格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协商的，须出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本单位他人参加协商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4. 参与协商的费用

4.1 无论协商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与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 5. 授权委托

5.1 供应商代表为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应持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供应商代表不是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应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6. 采购进口产品

6.1 本项目是否采购进口产品及相关要求见协商须知前附表。

#### 7.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7.1 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必须将是否列入节能产品清单作为采购产品的资格条件。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协商须知前附表。

7.2 采购人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应当在采购文件中载明对产品获得信息安全认证的要求，并要求产品供应商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7.3 投标人享受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的，可用扣除后的最后报价参与价格比较。本项目价格扣除比例及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7.4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可用扣除后的最后报价参与价格比较。本项目价格扣除比例及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7.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政策优惠，可用扣除后的最后报价参与价格比较。本项目价格扣除比例及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7.6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协商须知前附表。

## 二、采购文件

### 8. 采购文件的组成

8.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由下列文件及在采购过程中发出的澄清或者修改文件组成：

第一章 协商邀请

第二章 协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草案条款

第四章 响应文件组成

第五章 项目采购需求

### 9. 采购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9.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澄清或者修改文件作为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 三、响应文件

### 10. 一般要求

10.1 供应商应当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的内容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10.2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协商小组就有关协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其他语言的资料，但有关响应内容附中文注释，在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10.3 计量单位应使用我国法定计量单位，未列明时应默认为我国法定

计量单位。

## 11. 响应文件的组成

### 11.1 响应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1.1.1 商务部分

- (1) 协商响应声明；
- (2) 报价一览表；
- (3)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4) 商务部分响应情况。

#### 11.1.2 技术部分

- (1) 服务响应与偏离表；
- (2) 服务方案；
- (3) 组织机构；
- (4) 供应商服务承诺；
- (5)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 12. 报价

12.1 供应商应当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和范围以人民币报价。

12.2 供应商应按第五章“项目采购需求”要求及第四章“响应文件组成”格式填写。

## 13.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3.1 供应商应根据协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提交响应文件。纸质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正本和副本有差异时，以正本为准。

13.2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应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在签章处加盖公章，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任何加行、涂改、增删，应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

13.3 在协商过程中，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规定和协商小组要求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可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但需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供应商公章。

#### 14. 响应文件递交与接收

14.1 供应商应按照协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递交响应文件。

### 四、协商采购

#### 15. 文件审查

15.1 由采购人或出具授权委托招标代理机构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供应商不具备响应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应在资格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5.2 协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

#### 16. 协商

16.1 协商小组与供应商就响应文件中商务与技术偏离表中偏离部分进行协商。

#### 17. 确定合同主要条款及价格

17.1 协商小组与供应商就合同主要条款及价格进行协商，在保证采购质量前提和项目预算范围内，确定合同主要条款及合理的成交价格。

#### 18. 协商终止

18.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报价超过采购预算。

#### 19. 保密要求

19.1 协商小组以及与协商工作有关的人员对协商情况以及协商过程中

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应当保密。

## 五、成交结果信息公布与签订合同

### 20. 成交结果信息的公布

20.1 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应将成交结果信息在财政部指定的媒体上公布。

### 21. 成交通知

21.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发布成交结果公告的同时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2. 履约保证金

22.1 本项目是否缴纳履约保证金详见协商须知前附表

### 23. 签订合同

23.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补充的响应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23.2 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3.3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背离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3.4 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在协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3.5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

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3.6 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六、其他规定

24. 成交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情节严重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 1~3 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1)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2) 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3)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4) 违反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

#### 25. 未尽事宜

25.1 其他未尽事宜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 26. 文件解释权

26.1 本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 第三章 合同草案条款

### 生活垃圾、厨余垃圾清运合同

甲方：

乙方：

为了进一步加强本辖区的环境卫生管理工作，推进垃圾分类化的进展，加快城市环境治理工作步伐，杜绝垃圾任意排放造成二次污染，为我辖区的市容环卫精细化管理工作打下一个良好的基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就生活垃圾(其他垃圾、餐厨、厨余垃圾)的清运和管理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同期限：            年(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本次采购活动完整服务期限为三年，自首份合同生效之日起连续计算，三年服务期通过分期订立合同的方式履行，每期合同期限为一年。

本合同为基于本次采购结果签订的首期/续签第二年度/续签第三年度服务合同，服务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期限一年。

根据《财政部关于推进和完善服务项目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37号)有关规定，采购人将依据合同约定的考核办法，在每期合同期满前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年度考核。供应商经考核，服务质量被评定为合格或以上等级，采购人有权决定是否续签下一期合同。本次采购活动

累计合同履行期限（即首次合同期限与所有后续续签合同期限之和）不超过3年，采购人享有是否续签的最终决定权。

## 二、生活垃圾处理费收费标准及付款方式：

### （一）收费标准：

依据西安市物价局相关文件标准，生活垃圾依据实际产生的垃圾量结合市物价局相关文件的规定，以密闭式垃圾收集箱为计价单位，甲方自备密闭式生活垃圾收集箱，并按照市容环卫精细化管的相关要求做好垃圾箱（台）周边环境卫生，乙方只负责生活垃圾清运和后期处理，每箱生活垃圾清运及处理费为人民币（ ）元整，采取预付费的付款方式，即甲方预先在乙方处购买垃圾清运票，一箱一票，每张票价为人民币（ ）元整。

厨余垃圾按照计量单位每桶进行结算，价格为（ ）元整，每10桶结算一次，甲方厨余垃圾清运费根据每次清运厨余垃圾桶数，据实结算。（每次厨余垃圾清运需甲乙双方清点清运数量，形成纸质明细单据，双方签字确认无误后进行清运）。

1、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本年度甲方的垃圾清运费预计为¥：元整/年（大写： ）。每（半年/年）付款一次，合计 ¥：元整（大写： ）。

2、生活垃圾清运费按照生活垃圾实际清运量结算，每箱价格为人民币元整，采取预付费的方式支付。

3、厨余垃圾清运费按照厨余垃圾实际清运量结算，每桶价格为人民币元整，采取每半年，按照清运明细，据实结算的方式支付。

本合同签订之后15个工作日内，按（半年/年）度支付垃圾清运费。乙方

提供正规的生活垃圾收费票据，甲方以转账的形式支付。未按规定支付生活垃圾费的单位，乙方有权收取相应的滞纳金或者终止合同。由此产生的经济纠纷由甲方全权负责。

三、甲方负责将垃圾装入密闭式垃圾收集箱或装袋，并按甲乙双方协商确定的时间和地点堆放，同时保证乙方清运车辆畅通无阻。

四、建筑垃圾和绿化垃圾不在清运范围内。

五、乙方必须文明作业。在垃圾清运过程中，因乙方作业行为因素、车辆运行、人员操作等所引起的一切纠纷、损害赔偿均由乙方自行承担并负责解决。

六、乙方必须对甲方产生的生活垃圾做到每日一到二次清理、厨余垃圾做到两日一次清理，并遵守垃圾清运规则，清运作业应做到箱完人清、地面无散落垃圾、无污水外流。如甲方有特殊清运需求，甲方提前4小时通知乙方后，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6小时内完成清运。

七、若乙方未按约定的时间进行清运，每逾期一天，应按当次清运费的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48小时，甲方有权自行或委托第三方清理，所产生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在一个月內累计逾期清运超过3次，或在连续两个月內累计逾期超过5次，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并支付本协议年度总费用20%的违约金，赔偿由此导致的甲方全部损失。

八、其它未尽事宜，甲乙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协商解决。

九、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

提起诉讼。

十一、因地震、台风、洪水、战争、政府行为等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协议无法继续履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遭遇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事件发生后48小时内通知对方，并提供相关证明。

(以下无正文)

甲方开户行及账号：

乙方开户行及账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生活垃圾、厨余垃圾清运第三方服务单位考核评价表。

### 生活垃圾、厨余垃圾第三方清运服务单位考核评分表

考核大类 (总分 100 分)	分值	核心考核项目	考核细则	得分	扣分说明
一、基础管理	30	1. 清运台账管理 (12 分)	清运频次、转运去向、交接记录、消杀记录台账齐全规范、闭环可追溯。缺 1 项扣 3 分，不规范每项扣 1 分。		
		2. 履约时效管控 (10 分)	严格按医院规定时间准时上门清运，无迟到、漏运、拖延。逾期或漏运每次扣 2 - 4 分。		
		3. 廉洁合规管理 (8 分)	无廉洁违规行为行为。出现违规苗头扣 8 分；查实违规此项 0 分，可终止合同。		
二、服务质量	40	1. 现场作业规范 (15 分)	无垃圾遗撒、无污水滴漏、垃圾桶周边无残留脏乱。违规每次扣 3 - 5 分。		
		2. 分类转运管控 (15 分)	严格区分生活垃圾、厨余垃圾严禁混装混运、严禁堆积溢出。不达标每次扣 3 - 5 分；车辆资质不符扣 5 分/次。		
		3. 交接资料归档 (5 分)	每日清运联单、交接核验记录完整留存、可追溯。缺 1 项扣 1 分，不规范每项扣 0.5 分。		

考核大类 (总分 100 分)	分值	核心考核项目	考核细则	得分	扣分说明
		4. 投诉与满意度 (5 分)	满意度 $\geq$ 80 分得 5 分, 70-79 分得 3 分, $<$ 70 分得 0 分; 投诉处理不及时每次扣 2 分, 投诉资料妥善管理。		
三、应急保障	20	1. 突发应急处置 (12 分)	节假日、高峰期、极端天气能及时响应。迟报、瞒报扣 5 分; 处置不当此项 0 分; 无预案扣 6 分。		
		2. 隐患排查整改 (8 分)	定期排查车辆滴漏、污染、安全隐患, 台账完整。隐患未整改每次扣 2 分, 未排查扣 4 分。		
四、安全生产	10	运输安全管理 (10 分)	车辆合规上路, 无安全事故、无环境污染。遗撒、违规运输每次扣 5 分; 发生事故此项 0 分, 取消续签资格。		
合计得分	100		考核得分:		
考核等级	优秀 ( $\geq$ 90 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80-89 分)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合格 (70-79 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 $<$ 70 分) <input type="checkbox"/>				
考核意见					
考核人员签字 _____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服务单位签字 _____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 第四章 响应文件组成

###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 一、协商响应声明（格式附后）

附件 1—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附件 1—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二、报价一览表(格式附后)

#### 三、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附件 3—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格式附后)

附件 3—2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附后)

附件 3—3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 四、商务部分响应情况

附件 4—1 商务部分偏离表

附件 4—2 供应商相关专利、专有技术情况说明

附件 4—3 同类项目合同价格说明

附件 4—4 采购标的成本说明

附件 4—5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 一、服务响应与偏离表
- 二、服务方案
- 三、组织机构
- 四、供应商售后服务承诺
- 五、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 一、协商响应声明

#### 协商响应声明

我单位收到\_\_\_\_\_（项目编号）单一来源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本次协商活动。为此，我方郑重承诺以下诸点，并保证诚实守信。

1. 愿意按照单一来源文件中的全部要求，提供合格的产品及服务，全面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2. 我方提交的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包括正本\_\_\_\_\_份、副本\_\_\_\_\_份、U 盘(内含响应文件正本的 Word 版本及 PDF 版本)壹份。

3. 我方已详细阅读和核实全部单一来源文件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和误解问题的权力。

4. 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次协商有关的任何证明资料。

5. 本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协商之日起 90 天，如成交，有效期将延长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6. 我方承诺，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支付代理服务费。如因代理服务费发生争议，任何一方可以向招标代理机构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7. 我方与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无任何的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8. 保证我方所提供的单一来源响应文件、证明资料等真实、可信，否则自愿承担一切后果。

9. 所有关于本项目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地 址：\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邮 编： \_\_\_\_\_

供应商全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说明：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附件 1—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参加协商)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正反面复印/完整复印)

## 二、报价一览表

报价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1	项目总金额	270000.00 元
2	生活垃圾清运费	大写：人民币_____/车 小写：¥ _____元/车
3	厨余垃圾清运费	大写：人民币_____/桶 小写：¥ _____元/桶

注：

(1) 本项目最高限价：生活垃圾清运：460 元/车，厨余垃圾清运：40 元/桶；供应商报价不得高于限价。

(2) 本项目为单价报价，据实结算，最终结算价不超过 270000.00 元。

(3) 供应商仅需填写生活垃圾清运费及厨余垃圾清运费，项目总金额为本项目预算金额，不得修改。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 三、供应商的基本情况

附件 3—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邮政编码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基本账户开户行及账号			
税务登记机关			
资质名称	等级	发证机关	有效期
备注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附件 3—2 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按照协商须知正文“3.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的内容进行响应

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示例略)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 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 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

我单位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包括：

我单位未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1、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3、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单位已就上述不良信用行为按照协商文件中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进行了查询。我单位承诺：合同签订前，若我单位具有不良信用记录情形，贵方可取消我单位成交资格或者不授予合同，所有责任由我单位自行承担。同时，我单位愿意无条件接受监管部门的调查处理。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备注：

1、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后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3、财库[2022]3 号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授权代表参加协商)

致：\_\_\_\_\_ (采购代理机构)  
\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_\_\_\_\_ (姓名) 授权  
\_\_\_\_\_ (授权代表姓名) 为本项目的协商代表，就 \_\_\_\_\_ (项目  
名称) 协商及相关事务代表本公司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代理人无转委  
托权。

本授权书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有效期 90 天。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正反面复印/完整复印)

授权代表身份证明复印件  
(正反面复印/完整复印)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手机号码：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手机号码：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说明：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 附件 3-3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1.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2. 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3.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相关数据，参照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根据企业自身情况如实判断。

**特别提醒：**

- 1、供应商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2、供应商享受本项目价格优惠扶持政策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开。

## 直接控股和管理关系清单

我方与以下单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相关单位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及出资比例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备注
1			
2			
3			
...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备注：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直接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

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3. 本表所指的控股、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或管理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4. 投标人如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在“直接控股股东名称及出资比例”处填写“无”或“/”。投标人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在“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中填“无”或“/”。

#### 四、商务部分响应情况

附件 4—1

##### 实质性商务部分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商务部分	响应文件的 商务部分	偏离	说明
1				
2				
3				
4				

说明：

- 1、填写单一来源采购文件须知前附表中标注★号的内容。
- 2、在偏离项，必须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完全响应”，并予以说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附件 4—2 供应商相关专利、专有技术情况说明

(示例略)

附件 4—3 同类项目合同价格说明

(示例略)

附件 4—4 采购标的成本说明

(示例略)

附件 4—6 其他资料（示例略）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  
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诚信经营，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供应商平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说明：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 一、服务响应与偏离表

#### 服务响应与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服务内容	采购要求	响应情况	偏离	说明

说明：

1. 填写“第五章 项目采购需求”的内容，在偏离项必须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完全响应。

2. 响应文件实际存在偏离，但供应商未在偏离表中注明的，视为无偏离，应当按照单一来源文件的规定执行。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时，不得以任何理由进行抗辩。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 二、服务方案

### 服务方案说明

服务类项目供应商应根据第五章项目采购需求编写服务方案。

## 三、组织机构

(示例略)

## 四、服务承诺

(示例略)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 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 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 五、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示例略)

## 公章授权书(如有)

### 公章授权书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 法定地址: \_\_\_\_\_。在参与 \_\_\_\_\_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_\_\_\_\_ 协商活动中, 我公司授权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在此次活动中代为公章使用。

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所签署的单一来源文件、澄清等, 我公司承认并同意具备与我公司公章签署等同的法律的效力。

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签署的所有文件、协议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 \_\_\_\_\_ (盖章)

供应商公章: \_\_\_\_\_ (盖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 第五章 项目采购需求

#### 1. 服务范围

负责医院院内所有区域（门诊楼、临床楼、康复楼、食堂、公共区域、垃圾暂存点等）生活垃圾、厨余垃圾的密闭转运、合规处置、应急保障工作。

#### 2. 服务要求

##### 2.1 服务内容：

（1）收集：按院方指定点位、时间上门收集，袋装密闭，不混装、不撒遗。

（2）清运：每日至少一次（上午），高峰及节假日按医院安排增加清运次数，垃圾日产日清，不过夜。

（3）转运：使用政府要求合规车辆，转运至政府指定垃圾处理厂或中转站，转运过程中发生的投诉或罚款由供应商负责解释和赔偿。

##### 2.2 服务期限：

本次采购活动拟计划服务期限为三年，自首份合同生效之日起连续计算，三年服务期通过分期订立合同的方式履行，每期合同期限为一年。

在每期合同期满前对供应商履约情况和资质进行年度考核。供应商经考核，服务质量被评定为合格或以上等级，采购人有权决定是否续签下一期合同。本次采购活动累计合同履行期限（即首次合同期限与所有后续续签合同期限之和）不超过 3 年。

### 2.3 服务人员数量及组成

企业资质合规，相关管理和技术人员需掌握法规、规章，熟悉应急预案，掌握分类、运送的正确方法和安全防护及应急处置程序。

### 2.4 验收要求

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西安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执行。

## 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西安市莲湖区环城西路南段元晟合中心6层

电 话：029-88110800

邮 编：710082